

新竹市政府 函

地址：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承辦人：李麗仙
電話：03-5216121#274
電子信箱：010527@ems.hccg.gov.tw

受文者：新竹市北區載熙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2月11日
發文字號：府教國字第114002557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76580000A_1140025575_ATTACH1.pdf、
376580000A_1140025575_ATTACH2.PDF、376580000A_1140025575_ATTACH3.pdf)

主旨：函轉有關勞動部勞動及職業安全衛生研究所為增進各級學校學生勞動權益及職業安全衛生知能，落實職業危害預防教育，特設立「勞安加衛體驗館」，歡迎各校參觀並轉知貴屬，請查照。

說明：依據教育部114年1月23日臺教資(六)字第114001226A號函辦理。

正本：新竹市立中學、新竹市立小學、私立磐石高級中學、私立光復高級中學、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私立康橋國民中小學、私立曙光國民小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

